




電力裝置、電工註冊及違規事項 研討會

主辦機構

機電工程署 

協辦機構

 港九電器工程電業器材職工會

 香港電器工程商會有限公司

《電力條例》(第406章)

《電力(註冊)規例》-1992年6月1日起生效

根據《電力條例》的規定，
為確保用電安全，涉及固定
電力裝置的電力工程必須由
註冊電業工程人員進行。



“電力工程”指與低壓或高壓固定電力裝置的安裝、校驗、檢查、測試、維修、改裝或修理有關的工程或工作，包括監督工程、簽發工程證明書、簽發電力裝置設計證明書。



承接電力裝置工程的電業承辦商

須與機電工程署註冊為：

【註冊電業承辦商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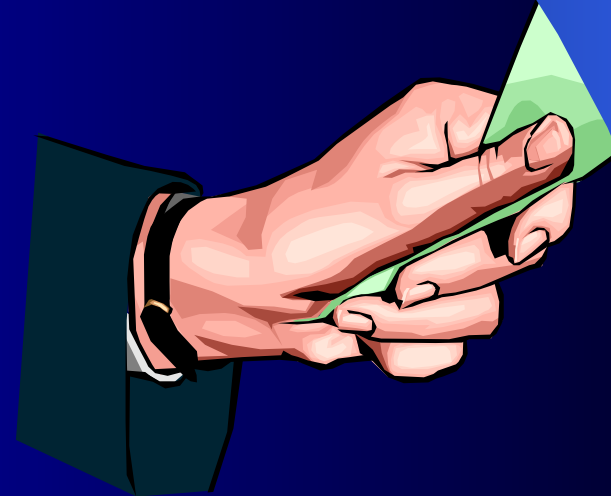


註冊為電業承辦商的手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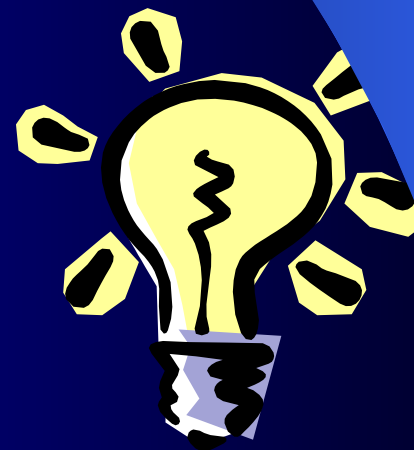
- i 凡註冊為電業承辦商，必須證明聘用最少1名註冊

電業工程人員

- ii 提交商業登記証
- iii 填妥表格 1
- iv 繳付\$85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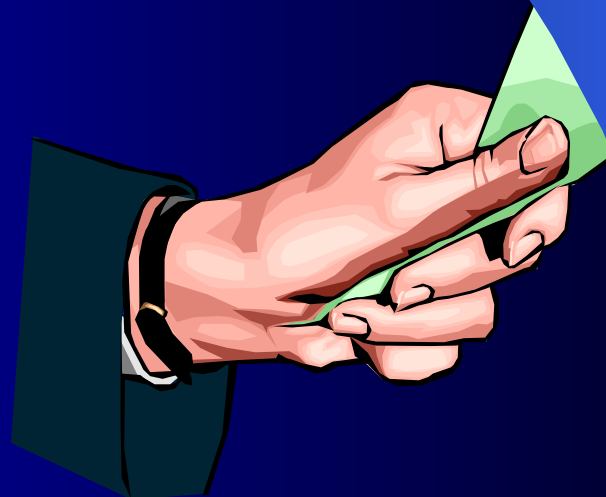


凡註冊為電業工程人員，申請人須符合電力(註冊)規例所訂明的學歷及電力工作經驗要求。



註冊為電業工程人員的手續

- 填妥表格 8
- 提交學歷及電力工作經驗的證明文件
- 繳付 \$475



電力工程的五個級別

A 級 — 最大電流需求量不超逾 **400** 安培 (低 壓)

B 級 — 最大電流需求量不超逾 **2500** 安培 (低壓)

C 級 — 任何電量 (低壓)

H 級 — 高壓 (超逾1000伏特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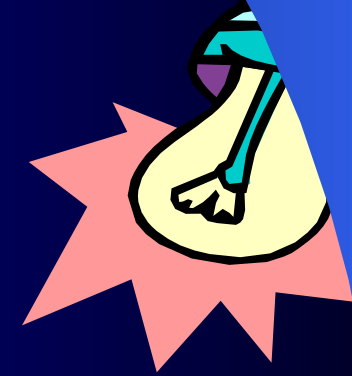
R 級 — 特別電力裝置 (如霓虹招牌、空調裝置、發電設施等)



R級電力工程

具有所申請的R級電力工程
種類的特別訓練及有四年的
實際工作經驗。

例如霓虹招牌裝置工程人員
須有四年霓虹裝置的經驗及
取得電氣裝配工增修課程証
書。



豁免註冊而可從事電力工作

非註冊電業工程人員可在註冊
電業工程人員指導下從事電力
工作。



更改工程級別

註冊電業工程人員:

例如 - (B 牌)

如取得更高的學歷及電力工作經驗，則可申請更改其工程級別，例如改爲: (C 牌)



由 R 級升為 A 級的最低要求

(1) 技能測試及格

(2) 有 5 年電力工作經驗，

其中一年是 A 級電力工程經驗



由 A 級升為 B 級的最低要求

(1) B 牌試及格

(2) 已有資格持有 A 級證書 5 年

(3) 有 5 年的 B 級電力工作經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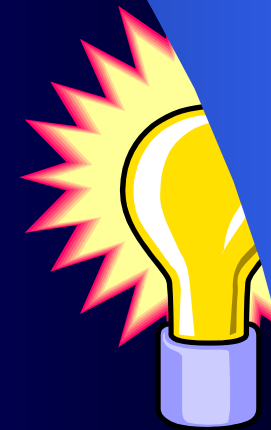


由 B 級升為 C 級的最低要求

(1) C 牌試及格

(2) 已有資格持有 B 級證書 6 年

(3) 有 6 年的 C 級電力工作經驗



由 B 級或 C 級升為 H 級

1 年高壓電力工作經驗



有限制的工程級別

持有有限制的工程級別的電工：

(例如 B3) 在取得有關學歷後可

申請升級為完全級別即 (B0)



工作證明文件須包括

- 1) 工作年期；
- 2) 工作性質；及
- 3) 有關裝置的最大電流量及
電壓。

註冊有效期及續期

(1) 電業承辦商及電業工程人員的註冊證書有效期為 **3** 年

(2) 持牌人須於註冊到期前 **1** 至 **4** 個月申請續牌

(3) 本署可不接納過期續牌申請，如註冊過期，
申請人須重新申請註冊

註冊電業工程人員的註冊續期

- 填妥表格 8
- 繳交 \$475
- 無須提交工作證明信



註冊電業承辦商續期

- 必須證明聘用最少1名註冊電業工程人員
- 提交商業登記証
- 填妥表格 1
- 繳付\$855.



查詢

✿ 可致電機電工程署查詢熱線

2882-8011; 或

2) 於機電工程署網頁

<http://www.emsd.gov.hk>

查閱。

